

灌云县农业农村局

关于开启农机购置补贴系统的公告

各镇街农业农村部门、农机经销企业、广大购机者：

根据省农业农村厅、财政厅《关于下达 2022 年第三批省对市县专项转移支付预算资金的通知》（苏财农〔2022〕83 号、苏农计〔2022〕27 号）下达我县农机购置补贴资金为 2000 万元。根据文件精神可以将省级补贴资金统筹用于中央资金不足部分，经研究，定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上午 9:00 将该批次省级资金投入补贴系统，补贴办理采取有序办补的方式，根据购机户的购机时间、信息登记情况，此次申请办理时间为 2022 年 10 月 31 日 9:00-2022 年 11 月 4 日 17:00，受理购机日期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（含）之前购买的机具。2022 年购买的农机具不在本次受理范围。

届时所有符合条件的购机者，自主通过手机 App “江苏农机补贴” 系统提交补贴申请，到所在镇街现场办理。

各镇街现场受理要按照疫情防控要求，做好各项防控措施，确保安全。

灌云县农业农村局

2022 年 10 月 26 日